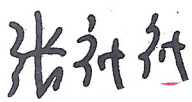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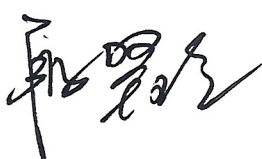
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: 昆水保报告[2024] 2号

项目名称	包头西车辆段货车检修设施补强工程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）		
建设地点	本项目位于包头市昆都仑区现有包头西车辆段西北部，行政区划属包头市昆都仑区管辖，中心坐标：东经 109° 44' 23.88"，北纬 40° 36' 46.03"，占地面积 3.31hm²		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：无		
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时间：无		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	公示网站： https://www.yanshou100.com/item_detail.html?id=280252		
	起止时间：2023年12月5日至2023年12月25日		
	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无		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所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50103764463048F		
	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新华大街92号呼铁局科技大厦5层		
	法人代表：张社社 联系电话：		
	授权经办人姓名：刘汪涛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及号码：身份证：		

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	1.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.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.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.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.627 万元。 5.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6.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 2023年12月29日
审批部门许可决定	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  水行政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 2024年1月3日